

# 周巷图书馆让全民阅读在乡镇生根开花

## “书香宁波2020” 基层样本

汤丹文 陈青

浙江省最大的乡镇图书馆在哪里？答案是宁波的慈溪周巷镇。周巷图书馆总建筑面积4500平方米，设少儿馆、成人馆、电子阅览室、视听共享室、展览厅、母婴室等，光是装修和购置图书、电脑等软硬件设施一次性就花了350万元。这是周巷镇为推进全民阅读在乡镇生根开花使出的大手笔。

周巷图书馆由周巷中心幼儿园改建而成。从事群文工作40余年的周巷镇文化站站长丁煊定告诉记者，2012年，这个幼儿园要改建他用，镇里的多个部门看中了这块位于镇中心的宝地，甚至有房产商想做地产开发。最后，镇里决定放弃唾手可得的经济效益，把幼儿园改建成图书馆，并兼具老年活动中心的功能，以达到推广全民阅读、文化惠民的目的。

记者了解到，周巷图书馆藏书11.8万册，阅读座位178个，供读者使用计算机22台，敷设有有线网络节点，无线网络全覆盖，基本实现藏书、阅读、咨询一体化。

优越的软硬件设施，吸引了周边乡镇的阅读爱好者纷至沓来。据统计，周巷图书馆年借阅量接近5万册。至今，已做出4000多张借书证，每年接待读者6万人次以上。周巷图书馆还实现了与更基层的周边农家书屋图书的互通通还，提高了全民阅读率。

如今，周巷镇周边的百姓不仅能在周巷图书馆享受到阅读的便利，而且形式多样的全民阅读服务还让他们的业余生活变得更加丰富多彩。在周巷图书馆公益服务一览表上，记者看到，光是今年，图书馆与社会各界特别是学校共同举办或者将要举办的活动就有：“阅读之星”评选、“书香致远”争做小

星”评选、“书香致远”争做小馆员、绘本故事图讲、“全城共读半小时”读者联谊等多项。以“热爱阅读，快乐学习”为理念，周巷图书馆正努力让阅读温暖人心。2016年，周巷图书馆入选由省图书馆学会和浙江图书馆联合评出的“浙江省读者最喜爱的乡镇街道图书馆”榜单。

周巷图书馆副馆长莫娜娜告诉记者，周巷镇人口20多万，其中有10万人是外来务工人员。每到休息日或者寒暑假，周巷图书馆就成为孩子们最喜欢的地方，或学习，或看书，浸润在浓浓的书香之中。

# 组委会办公室召开新闻发布会 首届全民运动会重在全民参与

本报讯（记者林海）前天，宁波市首届全民运动会暨宁波市第十八届运动会组委会办公室召开新闻发布会，介绍运动会的有关情况。

宁波市首届全民运动会暨宁波市第十八届运动会于今年4月至12月在全市范围内举行，以各区县（市）为单位组队参赛，共设置田径、游泳、体操、射击等26个大项32个分项，782枚金牌。马术、高尔夫、击剑、攀岩、空手道5个项目为本届新增。首届全民运动会分为“竞赛”和“活动”两大板块。竞赛板块共设置三人制篮球、健美操、围棋、象棋、体育舞蹈等60个大项700多个分项，以社会公开报名参赛的形式进行。

和往届市运会不同的是，原大众体育部和老年部的赛事，将整合至全民运动会的比赛之中。同时，组委会放宽了参赛资格，将取消对外来务工人员子女和港澳台、外籍运动员的参赛限制。

# 甬剧艺术博物馆开馆

本报讯（记者陈青 通讯员陈也 沈默）位于鄞州区福明街道邵家村“宁静居”宅院的甬剧艺术博物馆昨晚正式开馆，甬剧研究传习中心与福明街道联合打造的“王锦文甬剧艺术工作室”同时落户授牌。这座百年老宅成为国家级非遗甬剧展示、传承、培训、研究的基地，这里也将成为游客了解宁波地域文化的一个新窗口。

目前，甬剧艺术博物馆有三个陈列室，展出甬剧的发展史；甬剧早期的剧本、曲谱；甬剧戏服、音像制品、常用乐器等。

“梅花奖”得主、甬剧研究传习中心主任、宁波市戏剧家协会

主席王锦文告诉记者，甬剧艺术博物馆的建成圆了几代甬剧人的心愿，希望让越来越多的人了解甬剧、爱上甬剧。她说：“馆内实物与资料的征集，是一项长期工作，希望家里有甬剧老物件的市民与我们联系，也希望甬剧艺术博物馆能得到全社会的支持，使宁波人对甬剧的文化记忆有地方安放，使优秀的地方文化代代相传。”

开馆仪式后，为甬剧艺术博物馆量身定制的首场甬剧音乐会——“甬上风华”甬剧室内音乐会奏响“宁静居”。

据悉，今年6月至12月，甬剧艺术博物馆还将举行“戏曲名家进社区”等一系列活动。

# 一农村小学为学生办油画展

本报讯（记者蒋炜宁 通讯员吴彦）昨天，鄞州区云龙镇王竺龄小学学生创作的80余幅油画作品亮相李元摄影艺术馆，这是该校携手姊妹学校——香港田家炳小学联合举办的“品质 乡土 印象”为主题的油画作品展。田家炳小学送来8幅作品参展。

王竺龄小学10年前开始推行油画艺术教育，开设了涂鸭油画、数字油画、“我跟大师学油画”等课程，开发了油画校本教材，配备两名专业油画教师，设立油画教室。如今，这所农村小学1000余

名学生人人都会画油画。展出现场，一幅幅色彩明快、灵秀秀美、童趣盎然的作品充分展示了孩子们对生活的热爱和对艺术的追求。市美术家协会副主席、著名油画家邵国宝说：“这些小学生的作品题材丰富，表现风格多样，展现了颇为真诚的艺术态度。”

王竺龄小学是鄞州区中小学生学习艺术教育油画项目培育基地，学生的油画作品曾在全国少儿书画大赛中获得金奖。今年7月，王竺龄小学的学生油画作品将送往香港参展。



图为王竺龄小学学生正在创作油画。（徐能 摄）

## 【上接第1版】

如上面提到的为某区委常委澄清正名，树立的是一种履职尽责、秉公用权的导向，鼓励的是一种勇于担当、敢于较真的勇气；为遭受不实反映的某单位相关负责人澄清，增强的是党员领导干部手中权力敬畏感，提高的是守纪律法底线的思想自觉性；给某5A级景区创建过程中遭不实反映的相关市直单位主要负责人撑腰，推动的是履职过程中更加关注民生、民心、民意，提高的是人民群众真实的幸福感、获得感。精准之外，更要稳妥。

严把澄清对象质量关。市纪委监委在确定初选名单后，交由信访、党风政风、案管、审查调查、监督检查和巡察等部门进行联审把关，确保诬告、误告的认定有切实证据证明，核定澄清对象工作较实、业绩较好、作风较佳，没有明显澄清隐患。据悉，市、县两级纪检监察机关经过认真细致审查核实，先后对10余名澄清对象进行调整更换或补充查证。

同时，对疑似问题进行核查。坚持一个问题一个问题过、一个细节一个细节审，对一些澄清理由不够充分、尚有疑点需要继续查证的问题，除进一步完善有关材料外，还着重就疑点开展排除性核查，确保澄清事项依法依规、实事求是。

区县（市）纪委监委还将澄清对象延伸到基层一线，努力在更广范围内提升澄清活动的影响力和辐射力，积极营造干事创业良好氛围。

如海曙区某街道党工委就牵头为辖区某社区一名社工召开了一场澄清会，就居民反映其在一位已去世居民的丧葬费上“动手脚”问题进行了专门澄清。“我们要给她一个交代，还她一个清白。同时也是向社区干部表态，我们不会漏任何一个‘微腐败’，但也不会错怪一个‘好干部’。”该街道党工委书记在澄清会上的一席话，给奋战在基层一线的党员干部吃了颗“定心丸”。

当然，澄清并不是给党员干部“打包证明”，而是在问题核查清楚之后的澄清，是围绕反映问题就事论事的澄清。

去年，北仑区纪委监委信访室收到群众举报，反映一名村原党支部书记存在挪用公款、在村集体资产处置过程中暗箱操作等问题。在对问题线索进行核查后，区纪委监委当着全村党员的面，对其“挪用公款”的不实反映进行了澄清，但同时也对其“在村集体资产处置过程中暗箱操作，为本人、亲属和村干部谋取私利”行为给予了严肃处理。

## 亮剑祛邪

### “诬告之风断不可长”

不实反映要澄清，恶意诬告歪风更要刹住。

2018年12月，镇海区纪委监委派驻区法院纪检监察组收到一封实名举报信，举报人张某某反映，镇海法院一名法官在主审一起案件时伪造证据，枉法裁判。正当纪检监察组着手核实，宁波某知名论坛上先后出现了5篇标题醒目的帖子，还上传了照片、录音等举报人认为的证据声讨法官，给该法官和法院造成了巨大困扰。

该派驻纪检监察组迅速围绕反映事项展开了全面

核查。随着调查的深入，真相逐渐浮出水面。

原来，三个月前，张某某在发生一起民事纠纷中因于法无据，被依法驳回诉求，而对承办法官心生怨念。在诱逼法官无果后，他捏造了承办法官伪造证据、枉法裁判的事实，试图报复。

查清事实后，该派驻纪检监察组为该法官进行了澄清。镇海法院法官权益保障委员会启动相关程序，依法对张某某作出拘留15日、罚款2万元的处罚，对诬告人员形成警示震慑。

“个别出于挟私报复等目的，对干部‘泼脏水’，向上级‘告黑状’，若不及时澄清，杀伤力很大。”市纪委监委相关负责人介绍，“另一方面，不少群众依然存在‘被调查，肯定是有问题’的想法，有时虽然纪检监察机关调查清楚是不实反映，但被反映人依然要承受他在背后‘指指点点’的精神压力。”

严肃惩戒诬告者，积极为被诬告者正名，消除消极影响，才能提高干部的工作热情。

在鄞州区，某街道经过核算一次性给所辖各社区的社工发放了一笔加班费，社工陈某某没有收到这笔钱，很是气愤，便向省纪委网站实名举报该街道党工委和街道办事处主任克扣工资、挪用公款的问题。

经查实，该社工系“误告”。原来，加班费因暑期某项工作而产生，陈某9月才到社区参加工作，所以

没有。“现在想想自己太冲动了，以为遭到不公平待遇，不知道举报能不能撤回。”面对街道纪工委严厉批评教育，陈某某非常后悔，表示深深歉意，并撤回了举报。

“诬告”“误告”，不仅增加了执纪成本，还严重挫伤了党员干部的干事积极性，必须祛邪扶正，向诬告者亮剑。

今年1月，《浙江省纪检监察机关处置诬告陷害行为暂行办法》出台，对诬告陷害的行为认定、调查程序、责任追究等作出了严格细致的规定。我市也陆续完善制度、建立健全机制，精确细化惩治诬告陷害行为的举措，让造谣生事者无法兴风作浪。

树立良好的用人导向，事关党的各项事业稳步发展。敢担当有作为的优秀党员干部受到了诬告，就要为他们撑腰打气。

奉化区某镇党委副书记遭人举报，被扣上了“收受贿赂、包庇违法建筑”的帽子。对此，奉化区纪委监委第一时间展开核查并予以澄清。从此以后，该副书记在工作中，更有干劲和激情，业绩更好、作风更佳，后被组织提拔重用。

澄清的目的，就是要保护敢于担当、干净做事但被人诬告的党员干部，让他们放下包袱，大胆工作，形成干事创业的良好政治生态。

# 宁波市英伦国际学校项目(勘察、设计)招标公告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宁波市英伦国际学校项目已由宁波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以甬发改审批【2019】237号批准建设，项目业主为浙江省万里教育集团，招标人为浙江省万里教育集团，招标代理人为中冠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建设资金来自自筹，项目出资比例为100%。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的勘察、设计进行公开招标。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建设地点：位于宁波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地块南至光华路，东靠剑兰路，西临现状工业企业，北至15米规划河道。建设规模：项目总用地面积约23345平方米，总建筑面积约31268平方米（不含架空层3821平方米），其中地上建筑面积27358平方米，地下建筑面积3910平方米，设置地下停车位。同时，配套建设室外活力平台、道路广场、绿化及室外管网等工程。

项目总投资：24755万元。  
设计概算：建安工程限额设计18617万元（具体以初步设计批复的设计概算为准）。

服务期限：总设计周期45日历天，其中方案设计（含方案深化）5日历天，勘察10日历天（与方案设计、初步设计同步）、初步设计（含扩大初步、设计概算）15日历天，施工图设计25日历天。  
招标范围：实施性方案设计招标，包括：方案设计（含优化）、勘察；初步（含扩大初步、设计概算等）设计；施工图设计（建筑、结构、电气、给排水、暖通、常规专项设计、室内设计、景观设计、市政及综合管线、装配式(PC)、智能化、幕墙）。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须具有合法有效的企业营业执照，且同时具备①建筑行业设计甲级或建筑行业（建筑工程）设计甲级资质或工程设计综合甲级资质和②岩土工程勘察甲级或工程勘察综合甲级资质；或由具备上述①②资质的单位组成的联合体，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勘察、设计能力；

3.2 本次招标接受联合体投标。联合体投标的，应满足下列要求：联合体牵头人应具备建筑行业设计甲级或建筑行业（建筑工程）设计甲级资质或工程设计综合甲级资质的单位，并负责拟派主设计师；

3.3 投标人（联合体投标的，指联合体各方）在宁波市建筑市场信用信息管理系统（以下简称“系统”）中须具有C级及以上勘察设计信用评价等级（以开标之日所在季度的企业信用评价等级为准）；

3.4 拟派主设计师须具备国家壹级注册建筑师（提供在职承诺书，格式自拟）；拟派总勘察负责人须具备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3.5 其他：  
3.5.1 企业注册地在浙江省行政区域以外的投标人，须通过浙江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的备案登记；  
3.5.2 投标人（联合体投标的，指联合体各方）及其拟派主设计

师、勘察负责人须在系统录入信息的，相关内容应在系统中审核通过；

3.5.3 投标人（联合体投标的，指联合体各方）及其法定代表人、拟派的主设计师、勘察负责人无违法行为记录（违法行为记录界定的范围为：国家、浙江省、宁波市相关行政主管部门通报停止投标活动且处在被停止投标期间内）；

3.5.4 投标人（联合体投标的，指联合体各方）及其法定代表人、拟派的主设计师、勘察负责人不得为失信被执行人。产生中标候选人后，招标代理人将在公示前对中标候选人及其法定代表人、拟派的主设计师、勘察负责人进行查询，若存在失信被失信人信息的，将取消中标候选人资格，本项目重新组织招标（失信查询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为准）。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2019年6月17日至2019年7月5日16时（北京时间，下同），登录宁波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http://www.bidding.gov.cn）自行下载招标文件，未购买招标文件者不得参加投标，其投标文件将被拒绝。

4.2 已组成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所有成员均需办理“宁波市公共资源交易证”，由联合体牵头人购买招标文件，并在系统内登记联合体所有成员完整的单位名称。

4.3 如有补充文件，将在宁波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发布，不另行提供纸质版补充文件。投标人需自行下载相关文件，如有遗漏，责任自负。

4.4 招标文件每套售价300元，售后不退。  
4.5 本项目不接受窗口购买招标文件，有意参加投标者在网上购买招标文件前，须先办理宁波市公共资源交易证。详情请登录宁波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http://www.bidding.gov.cn）查阅办事指南中《关于启动网上办理宁波市公共资源交易证的通知》。

4.6 招标文件网上下载系统操作手册详见宁波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资料下载”栏（咨询电话：0574-87187966 陈工）。

4.7 有关本项目招标的其他事项，请与招标代理人联系。

4.8 未在网上购买招标文件的单位，其投标文件不予受理。

5. 投标文件的递交  
5.1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为2019年7月9日9时30分，地点为宁波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宁波市宁穿路1901号市行政服务中心四楼），具体受理场所详见当日公告栏。  
5.2 逾期送达（或上传）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代理人）不予受理。

6. 招标公告发布  
本次招标公告在宁波市公共资源交易网站（http://www.bidding.gov.cn）、宁波日报上发布。  
7. 联系方式  
名称：浙江省万里教育集团  
地址：宁波市海曙区永丰西路231号交通BOBO国际A幢1楼  
联系人：张老师 电话：0574-87306716  
名称：中冠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宁波市世纪大道北段555号汇东方12B楼1401室  
联系人：杨利波、陈小云、梁凯  
电话：0574-87751301

# 余姚宽塘雅院住宅小区 前期物业服务招标公告

余姚宽塘雅院住宅小区位于余姚市西门镇谢家村，总建筑面积：155804.90平方米，其中地上104839.66平方米。现就前期物业管理面向全社会公开招标，有关内容公告如下：

一、招标单位：宁波滕头谢家路置业有限公司

二、投标单位资格要求：  
1、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物业服务企业。

2、拟派项目负责人需提供担任过项目负责人的项目所在地物业主管部门出具的信用证明（无不良行为记录证明）、物业企业提供企业所属地物业管理部门出具的信用档案证明（无不良行为记录证明）。

3、外地企业必须在投标截止日期前办理进甬备案手续。外地企业在余姚设立分公司的，要求出具余姚物业主管部门对该企业分公司的信用证明（无不良行为记录证明）。

三、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地点：  
截止时间：2019年7月8日14:10，逾期提交的投标文件将不予接收。

提交地点：余姚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详情请登录宁波公共资源交易网余姚分网 www.yzptb.gov.cn

# 公告

宁波市翠柏西巷189号32幢611室系国家直管公房。现承租人汪庆祥已故，无核定同住人，现决定依规收回该房屋承租权。我处于2019年5月9日在《宁波日报》上刊登公告，已告之相关事宜。现再次公告，请汪庆祥亲属在此公告发布之日起15日内，将该房屋内个人物品搬离，逾期我处将自行处理。特此公告。

宁波市江北区房产管理处  
2019年6月19日

# 东悦府交付公告

尊敬的东悦府一期项目业主：

我司开发的东悦府一期项目已通过政府部门验收，具备交付条件。项目将于2019年6月24日-6月29日分批集中交付，请您按交付通知书的时间如期到融创信达·东悦府南门，宁波市鄞州区东部新城会展路469号办理交付手续。详情请致电交付咨询电话：0574-87552888。

特此公告。

宁波融创东新置业有限公司  
2019年6月19日

# 关于北环东路、东环南(北)路、环城南路东段 施工延期期间禁货等交通组织调整的公告

(2019年第54号)

因北环东路、东环南(北)路、环城南路快速化改造施工延期，为保障工程的顺利实施，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三十九条的有关规定，决定对原施工交通管制(2016年第61号公告)重新调整，自即日起至2019年12月31日止，具体交通组织和管制措施公告如下：

一、北环东路(329国道—东环北路):7:00—21:00禁止中型、重型载货汽车，挂车，专项作业车通行。

二、东环北路(北环东路—通途路):7:00—9:00、16:30—18:30禁止中型、重型载货汽车，挂车，专项作业车通行。

三、东环南路(通途路—浅水湾农庄出入口)、环城南路(海晏南路—东环南路):7:00—21:00禁止核载0.75吨及以上载货汽车通行，00:00—24:00禁止中型、重型载货汽车，挂车，专项作业车通行。

四、盛莫路(环城南路—宁穿路):7:00—21:00禁止除微型、轻型封闭、轻型厢式外的载货汽车通行；00:00—24:00禁止

中型、重型载货汽车，挂车，专项作业车通行。

五、北环东(西)路高架道路(高速宁波北出入口—兴海南路):00:00—24:00，禁止所有货车、拖拉机、摩托车、非机动车和行人通行。

六、施工路段路况较差，应当在确保有序、安全、畅通的前提下通行，受限货车建议通过绕城高速绕行。

此次调整涉及道路原交通管制措施与本公告不相符的，以本公告内容为准。

受交通管制影响的单位和市民请提前安排好工作和生活，选择好出行线路，自觉遵守执行，请社会各界和广大群众给予理解和支持。

特此公告。  
宁波市公安局交通警察局  
宁波通途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2019年6月19日